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元科技

股票代码：3004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18 号 16 楼 1602-1610、1612-1617

通讯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18 号 16 楼 1602-1610、1612-1617

一致行动人：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通讯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新元科技 12,663,978 股股份，占新元科技总股本的 4.75%。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释义	4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11
第七节备查文件	12
附表	15

第一节释义

除非上下文意另有所指，本报告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元科技、上市公司	指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18 号 16 楼 1602-1610、1612-16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086944001T
法定代表人	董炜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股东	农银国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18 号 16 楼 1602-1610、1612-1617
通讯方式	0512-68733123

（二）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5837141353
法定代表人	董炜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股东	农银无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70%，无锡国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通讯方式	0510-8519912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

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无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说明

农银国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农银无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农银无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农银国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及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皆受农银国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且法定代表人皆为董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之规定，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与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2号）核准，新元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9,628,202 股，本次发行结束后新元科技总股本由 206,992,919 股增加为 266,621,121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新元科技的股东，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新元科技的股份比例将被相应稀释，由 6.12%减少至 4.7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股份计划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1），信息披露义务人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新元科技股份不超过 10,615,97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13%）。

除上述减持计划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现总股本为 266,621,121 股，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下称“农银苏州”）与一致行动人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农银无锡”）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12%。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是由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将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被动下降。

三、本次交易已履行的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

（一）上市公司的审批程序

2020 年 3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鉴于《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的发布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最新进展情况等诸多因素，发行人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对发行对象、定价原则、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了调整。

2020 年 4 月 14 日，发行人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二）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2020 年 8 月 14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了《关于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

见落实函》（审核函（2020）020127 号），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0 年 9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股份质押、司法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无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一、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在正常工作时间可供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董炜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董炜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5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抚州市
股票简称	新元科技	股票代码	3004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18 号 16 楼 1602-1610、1612-161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与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因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 持股数量：农银苏州持股 10615978 股，农银无锡持股 2,048,000 股，合计持股 12,663,978 股 持股比例：农银苏州持股比例 5.13%，农银无锡持股比例 0.99%，合计持股比例 6.1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 变动数量：<u>0</u> 股 变动比例：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新元科技的股份比例将被相应稀释，由 6.12%减少至 4.7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 批准	是 ☒ 否 ☐
-------------	--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董炜

日期：2021年3月5日

此页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董炜

日期：2021年3月5日